

包头供电公司2026年生产技改第一批工程施工招标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D1502002025122403D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供电公司2026年生产技改第一批工程施工招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2539.6394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026年第一批生产技术改造预计划工程项目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及更换新建及更换10千伏线路2.725公里,二次融合环网箱24台,柱上断路器240台,箱式变压器台。新建及更换隔离开关5组,互感器1组,直流馈线屏4面,直流充电屏6面,UPS屏7面,蓄电池屏19面,蓄电池在线监测系统10套,事故照明屏2面,通信电源屏4面,变电站后台监控系统13套,远动装置2台,围墙改造1处,35kV开关柜9台,10kV开扶柜27台,35kV站用变1台,10kV站用变1台,220kV断路器2台消弧线圈接地变兼站变成套装置1台,10kV预制舱1套,10kV户外油浸式站变1台,光缆21.01公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1套,水消防系统1套,消防巡检柜及消防联锁控制系统1套,纵向加密装置44台,路由器1台,交换机2台,数据通讯网关机2台,保护屏11面,测控装置13台,保护装置4套,一体化电源系统1套监控主机2套,监控系统2套,防误工作站6套。;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6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500kV主网工程;消防工程;通信工程;配电第一部分工程;配电第二部分工程;配电第三部分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500kV主网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甲级(含)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甲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含)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5年第30号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一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若投标人还未办理新资质【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0年第36号令】须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一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3)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必须为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项目经理要求无在建项目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4)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并签订劳动合同,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连续3个月(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为准(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费证明);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5) 投标人必须提供拟派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

【2】消防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施工综合资质或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3)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必须为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项目经理要求无在建项目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 (4)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并签订劳动合同,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连续3个月(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为准(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费证明); 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5) 投标人必须提供拟派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

【3】通信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施工综合资质或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5年第30号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二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若投标人还未办理新资质【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0年第36号令】须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二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 (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3)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壹级或机电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必须为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项目经理要求无在建项目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 (4)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并签订劳动合同,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连续3个月(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为准(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费证明); 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5) 投标人必须提供拟派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

【4】配电第一部分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5年第30号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若投标人还未办理新资质【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0年第36号令】须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 (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3)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必须为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项目经理要求无在建项目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 (4)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并签订劳动合同,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连续3个月(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为准(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费证明); 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5) 投标人必须提供拟派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

【5】配电第二部分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输变电

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5年第30号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若投标人还未办理新资质【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0年第36号令】须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2）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3）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必须为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项目经理要求无在建项目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4）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并签订劳动合同，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连续3个月（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为准（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费证明）；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5）投标人必须提供拟派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

【6】配电第三部分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5年第30号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若投标人还未办理新资质【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20年第36号令】须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2）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3）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必须为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项目经理要求无在建项目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4）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并签订劳动合同，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连续3个月（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为准（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费证明）；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5）投标人必须提供拟派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2-05 15:30:00到2026-02-11 17:00:00。

获取方式：本招标项目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
（<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电子交易系统开展招投标活动。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27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本招标项目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
（<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电子交易系统开展招投标活动。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27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呼得木林大街与青工南路交叉口往南100米处路西高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院内白云飞地园区荣仕雅园中园B座4F开标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建设路21号

联系人: 刘阳

电话: 0472-3652017

邮件: 43454204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 包头市青山区中环国际大厦A座703室(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10号)

联系人: 邓志颖

电话: 18611667943

邮件: dengzhiying@cbwtc.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邓志颖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盖章)

